

# 宁波市海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宁波市海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关于建筑工地扬尘防控专项整治阶段性通报

各建设、施工、监理企业，各有关单位：

为持续推进全区建筑工地扬尘防控工作，全面提升建设施工领域生态环境整治成效，根据《2024年度海曙区建筑工地扬尘防控专项攻坚行动实施方案》，近日我局以“四不两直”形式，对以中心城区为主的项目开展了扬尘防控专项整治大排查大整治，现将本次专项整治通报如下：

#### 一、通报项目

1. 项目名称：孝闻街（中山西路-永丰路）改扩建工程

建设单位：宁波市海曙区市政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俞君清）

施工单位：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蔡泽锴，安全员：励霞、李明勇、姚吉港）

监理单位：宁波广天建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总监：程明）

存在主要问题：现场裸土未覆盖，材料堆放凌乱，砂石等易产生扬尘材料未覆盖，人门口冲洗不干净，场地内扬尘较大，防

扬尘喷淋未设置，雾炮未开启。

2. 项目名称：铁路宁波站配套停车场及周边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南区

建设单位：宁波海欣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陈琪）

施工单位：海逸生态建设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施建耀，安全员：潘艳平、陆扬帆、徐慧）

监理单位：宁波宁大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项目总监：丁淑莺）

存在主要问题：场地西侧沿河围挡拆除，主要道路路面积水、泥泞，易产生扬尘的砂石未遮盖，大量余土未采取绿化、覆盖等措施。

3. 项目名称：石碶街道冯家村新村建设一期工程（BZ01-05-11e、BZ01-05-15d 地块）项目（一标段）

建设单位：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石碶街道办事处（项目负责人：冯永法）

施工单位：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沈玲玲，安全员：王江鹏、张东辉、韩正茂、潘燕芳）

监理单位：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项目总监：张坚强）

存在主要问题：东侧、北侧主要道路未硬化，主要施工道路扬尘较大，砂石等易产生扬尘材料未采取覆盖措施，未开挖区域余土未覆盖，砂浆转运过程中未采取防扬尘措施，扬尘严重，雾炮未开启。

## 二、惩戒措施

对上述通报项目、各方责任主体及相关人员予以全区通报批评，对施工、监理单位分别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予以扣除企业信用分，对被通报的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专职安全员分别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主体专项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扣除信用分。

## 三、下步工作要求

1. 上述通报项目对存在的问题积极落实整改，并于5月23日前将整改回复上报我局，我局将对整改情况现场核查，对整改不到位的，将进一步采取措施严肃处理。

2. 各方责任主体要引以为戒，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主体责任落实，不折不扣落实扬尘防控“8个100%”要求，同时举一反三，持续对施工领域泥浆废污水排放、施工噪声扰民等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做好常态化管控，不断巩固文明施工治理成果。

3. 我局将持续高压态势加强监督执法，不定期开展环境整治专项检查，对主体责任不落实，对施工扬尘、噪声扰民、泥浆废污水排放管控不力的项目加大惩戒力度，予以停工、通报、信用扣分等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予以立案查处。

海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5月17日



